

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达 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后不会使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明华创新技术投资（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华创新”）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比例从 5.54%变动至 3.73%。

近日，公司收到明华创新的书面通知，现将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名称/姓名	明华创新技术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住所	香港中环皇后大道中 15 号置地广场告罗士打大厦 42 楼 4205-4206 室			
	权益变动时间	2024 年 2 月 22 日至 2024 年 3 月 6 日			
权益变动明细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变动股数（股）	变动比例（%）
	集中竞价	2024 年 2 月 22 日至 2024 年 3 月 6 日	人民币普通股	-2,691,617	0.45
	大宗交易	2024 年 2 月 22 日至 2024 年 3 月 6 日	人民币普通股	-8,096,250	1.36
	合 计	-	-	-10,787,867	1.81

注：

1、表格中数据尾差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

2、本次权益变动前，明华创新持有公司 32,941,95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54%。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4 日披露的《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进展暨权益变动比例达到 1%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3、本次变动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及相关承诺。

4、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姓名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明华创新	合计持有股份	32,941,954	5.54	22,154,087	3.7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7,066,154	2.87	6,278,287	1.06
	有限售条件股份	15,875,800	2.67	15,875,800	2.67

注：

1、表格中数据尾差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

2、本次权益变动后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三、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司将根据股东后续持股变动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8日